

邵阳市交通运输局

邵市交复函〔2025〕34号（A3类）

对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53号建议的 答 复

杨伟林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农村公路养护资金财政保障，解决农村公路养护困境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邵阳市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基本情况

目前，全市列入交通部门管养农村公路19025.05公里，十四五以来，我市以习近平总书记“四好农村路”重要指示批示为统揽，切实解决“四好农村路”工作中护好的短板问题，加快建立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长效机制，取得积极成效。截至2024年底全市农村公路路况好路率94.4%，位列全省第一方阵。

二、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的政策标准

根据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湖南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湘政办发〔2020〕29号）：农村公路养护属于市、县财政事权，省、市、县三级公共财政资金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的总额不低于“1053”标准（即县道每年每公里10000元、乡道每年每公里5000元、村道每年每公里3000

元)。各级政府必须确保投入到位，按照省级 20%、市级不低于 20%、县级 60%的分摊比例列入三级公共财政预算。

三、加强农村养护资金财政保障，高质量推进农村公路发展

2024 年市本级财政统筹省市专项资金 4075.6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、水毁修复、安防设施维护等支出。2025 年年初预算安排 1200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市级补助资金，并积极与省财政厅对接，争取更多上级专项补助资金落地邵阳农村公路建设及养护管理，为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稳固的交通基础。

同时，按照上级文件要求，我们将加强指导，切实落实农村公路养护县级人民政府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政府统筹、行业指导、部门联动、市县落实、齐抓共管的责任体系。积极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的稳定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渠道，拓宽投融资渠道，加大农村公路水毁、应急抢修和日常养护的支持力度。

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邵阳市交通运输局

2025 年 5 月 12 日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。联系人及电话：陈晓锋，办公电话：0739-5395636，手机：13762857688。